

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文件

船认体字[2019]64号

黄世元签发

关于开展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转换的通知

各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客户：

国际标准化组织（ISO）制定的 ISO50001:2018 标准（以下简称新版标准），已于 2018 年 8 月发布并实施。为确保已获得我公司 GB/T 23331-2012 标准（以下简称旧版标准）认证证书的组织顺利转换证书，根据国家认监委《关于管理体系认证标准换版工作安排的公告》（2015 年 30 号）和国家认可委 CNAS-EC-055:2018《关于 ISO50001-2018 认证标准换版的认可转换说明》的要求，现将认证转换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转换期安排

在 2020 年 2 月 27 日前，我公司可依据旧版标准实施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的现场审核活动，包括初次认证、监督和再认证。

自 2020 年 2 月 28 日起，我公司仅实施依据新版标准的现场审核，包括初次认证、监督和再认证，不再实施依据旧版标准的现场审核活动。

已按旧版认证标准颁发的 EnMS 认证证书，应在 2021 年 8 月 30 日前完成按新版认证标准的转换；2021 年 8 月 31 日起，已发放的旧版标准证书均将失效，即使证书有效期尚未到期。

请各获证组织接到本通知后尽快策划和实施 ISO50001 标准，以确保认证证书有效。原则上，我公司将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受理依据新版国际标准 ISO50001:2018 的认证申请和转换申请，并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，不再受理依据旧版标准 GB/T23331-2012 的认证申请。

二、证书转换方式和费用

各获证客户可选择以下任一方式进行认证转换：

1. 结合监督审核进行证书转换

为确保标准转换审核的有效性，审核人天数在原有人天数的基础上适当增加。审核通过后，将换发依据新版国际标准 ISO50001:2018 认证证书，新证书有效期与原证书的有效期保持一致。

2. 结合再认证进行证书转换

获证组织可以结合再认证进行转换审核。审核人天数在原有人天数的基础上适当增加，以确保标准转换审核的有效性。审核通过后，换发新版标准认证证书，新版证书的有效期为自批准之日起三年。

3. 专项转换审核进行证书转换

当获证组织因市场需求或自身管理需要，无法结合上述两种方式进行证书转换时，可以申请专项转换审核。审核通过后，将换发新版证书，新版证书有效期与原证书有效期保持一致。

三、认证转换应具备的必要条件

请各获证客户尽早对本单位能源管理体系的认证转换工作进行策划、准备，制定和实施新版标准转换计划，做好证书转换的准备工作。认证转换应具备的必要条件为：

1. 对能源管理体系运行负有关键职责的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、内审员进行新版标准培训，确保准确理解新版标准的要求，并具备将新版标准要求有效应用于能源管理体系的策划、实施、保持和持续改进的能力。

2. 评价新版标准要求对能源管理体系的影响，尤其是新增加或变化的要求（如：能源种类、能源评审、能源绩效改进等概念的变化，组织及其环境的理解，基于风险的思维，能源绩效参数和相关能源基准归一化，能源数据收集计划和有关要求的细节等），完善现有管理体系，必要时修订体系文件。

3. 按新版标准制修订的管理体系文件发布实施后，体系运行时间不少于两个月。

4. 依据新版认证标准，实施了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。

5. 与我公司联系认证转换事宜，签订认证转换补充协议或合同。结合监督或专项审核进行转换的，获证组织需提交书面转换申请书，签订认证转换补充协议；结合再认证审核进行转换的，需签订按照新版标准实施审核的认证合同。

各获证组织在转换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我公司各地的分公司、营业部联系。



抄送：公司领导，各分公司，营业部

打字：李璐

核稿：李璐

校对：黄俊峰